

政治与行政学院

2020 年转专业测试选拔工作细则

依照我校《关于印发〈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的通知》（师大政发〔2017〕115 号）文件要求，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做好本年度我院转专业测试选拔相关工作，特制订具体细则如下：

一、选拔办法

本次转专业测试选拔以系为单位进行组织，考试选拔过程要包含笔试和面试环节，录取原则为按综合成绩排名依次录取。

二、选拔人数

各专业拟接收人数为：

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2 人；

行政管理专业：1 人；

社会工作专业：2 人。

三、测试要求

1. 测试分为笔试和面试两部分，笔试由各系主任组织命题，并组织本系教师进行评阅。成绩为百分制，考试形式为闭卷。

2. 各专业笔试科目分别为：

政治学与行政学：《政治学原理》；

行政管理：《管理学原理》；

社会工作：《社会学概论》。

3. 面试由各系主任组织，具体时间由学院统一安排。各专业参加面试的教师不能少于 3 人。成绩为百分制。

4. 学生笔试和面试成绩均达到 60 分以上方为合格，同

时在原专业一年级已修读的大学英语通识必修课程也必须达到60分以上，方可获得综合成绩排名资格。

5. 综合成绩按照笔试成绩 $\times 50\%$ +面试成绩 $\times 50\%$ 的比例进行计算，由高至低依次录取。

四、其他说明

1. 参加转专业测试工作的老师及试卷管理人员要同学院签订责任书和保密协议，测试中严禁违反程序、弄虚作假、徇私舞弊、以权谋私等行为。有亲属参加测试的教师不得参加本年度试卷命题和面试工作。因违规行为造成严重后果和恶劣影响的，除追究直接责任人责任外，还应根据领导干部问责相关规定，追究相关领导责任。涉嫌违规违纪的，按管理权限由纪检监察部门处理。

2. 2019级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合格后转入2019级相关专业直接进行学习，2018级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合格后降入2019

级相关专业进行学习，转专业学生入学后，原则上不得申请再次转专业。

